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总经理何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9,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388%；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徐骞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5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049%；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7,5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146%；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刘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5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049%；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黄炎烽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5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068%；公司副总经理蔡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5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029%；上述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来源均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已获归属股票，为无限售流通股，已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近日分别收到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意向书》，为缓解认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压力，何瀚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44,75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097%；徐骞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5,625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012%；王灿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6,875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037%；黄炎烽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7,875 股，

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017%；刘阳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5,625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012%；蔡栋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3,375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007%。

公司管理层坚定看好公司未来发展，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减持完成后本年度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承诺期间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上述减持计划的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2025 年 6 月 18 日-2025 年 9 月 17 日），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得减持股份。若公司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主体可以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情况确定。上述减持主体本次拟减持的股份均来源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已获归属股票。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何瀚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79,000股	
持股比例	0.038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79,000股	

股东名称	徐骞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2,500股	

持股比例	0.004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22,500股

股东名称	王灿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67,500股
持股比例	0.014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67,500股

股东名称	黄炎烽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31,500股
持股比例	0.006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31,500股

股东名称	刘阳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2,500股
持股比例	0.004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22,500股

股东名称	蔡栋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3,500股
持股比例	0.002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3,500股

注：上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数量”为减持主体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自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何瀚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44,75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97%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44,75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6 月 18 日～2025 年 9 月 17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限制性股票归属
拟减持原因	为缓解认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压力

股东名称	徐骞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5,625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1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5,625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6 月 18 日～2025 年 9 月 17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限制性股票归属
拟减持原因	为缓解认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压力

股东名称	王灿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6,875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37%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6,875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6 月 18 日～2025 年 9 月 17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限制性股票归属
拟减持原因	为缓解认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压力

股东名称	黄炎烽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7,875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17%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7,875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6 月 18 日～2025 年 9 月 17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限制性股票归属
拟减持原因	为缓解认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压力

股东名称	刘阳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5,625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1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5,625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6 月 18 日～2025 年 9 月 17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限制性股票归属
拟减持原因	为缓解认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压力

股东名称	蔡栋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3,375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07%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3,375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6 月 18 日～2025 年 9 月 17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限制性股票归属
拟减持原因	为缓解认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压力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 是 ☒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 是 ☐ 否

根据公司《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何瀚、徐骞、黄炎烽、王灿、蔡栋的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购回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本人承诺减持行为严格遵守减持行为发生时对本人具有强制性效力的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数量、比例、通知公告、备案等的规定。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就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出台新的需要适用于本人的强制性规定的，本人自愿遵守该等强制性规定。”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 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上述股东为了缓解认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压力而减持, 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 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自身实际情况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减持计划, 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股东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 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